

竞争性评审文件

第二册

项目名称: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
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DGD-PS-20190601

山东国大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目 录

第五章	竞争性评审邀请函	2
第六章	意向主体须知表	4
第七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9
第八章	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13

第五章 竞争性评审邀请函

山东国大招标有限公司受山东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的委托,对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项目以竞争性评审方式购买,欢迎符合条件的意向承接主体参加谈判。

1. 项目名称: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 SDGD-PS-20190601

3. 购买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山东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项目, 不分包, 详细要求见本文件第八章。

4. 意向承接主体资格要求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2 国内工商登记注册, 经营范围与本项目具体采购内容相关, 且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要求;

4.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5. 竞争性评审文件的获取

5.1 时间: 2019年06月06日9时00分至2019年06月11日16时00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5.2 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2号体育学院宿舍南楼102室

5.3 方式: 请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代理机构现场登记备案并领取评审文件。

5.4 售价: 300元/份(文件售后不退)

6.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6.1 时间: 2019年6月13日13时30分至2019年6月1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6.2 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2号体育学院宿舍南楼2楼开标室

7. 谈判时间及地点

7.1 时间: 2019年6月13日14时00分(如有变更, 另行通知)

7.2 地点: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2号体育学院宿舍南楼2楼开标室

8. 联系方式

8.1 购买主体: 山东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联系人：吴曦 电话：0531-51771059 邮箱：sdzjs2012@163.com

8.2 代理机构：山东国大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咨询：0531-80996696

邮箱：sdgd8698@163.com

第六章 意向承接主体须知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购买主体	山东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2	代理机构	山东国大招标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编号	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项目 SDGD-PS-20190601
4	项目内容	大赛全方位宣传报道、大赛推广、启动仪式、复赛评审、大赛决赛、国赛赛前培训、国赛赛中指导、后续服务等
5	预算价	34万元
6	意向承接主体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国内工商登记注册，经营范围与本项目具体采购内容相关，且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要求；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7	是否踏勘现场	否
8	竞争性评审文件提出异议时间	公告发布后1个工作日内。
9	竞争性评审文件解释时间	收到疑问1个工作日内。
10	报价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1	报价范围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入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项费用已被包含在投标文件的其他报价中。
1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不接受。
14	是否允许兼投兼中	不允许。

<p>15</p>	<p>响应文件组成</p>	<p>第一部分 资格、资质证明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报价函（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意向承接主体参加政府购买服务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p>5. 意向承接主体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p> <p>意向承接主体的上述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完整，且以中文为准，其中的字体、印章要清晰，否则其报价无效。上述文件原件同时提供，相关原件在年检期间或者无法提供的，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证明材料原件或与原件相符的公证件，否则其报价无效。</p> <p>第二部分 报价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报价一览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 <p>2. 报价明细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p> <p>3. 意向承接主体针对报价需说明的其他文件。</p> <p>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意向承接主体基本情况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 2. 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后附服务团队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3.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后附完整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复印件）； 4. 企业荣誉证明等； 5. 商务偏离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 6. 意向承接主体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及评审保证金缴纳凭证； 7. 服务承诺； 8. 用于评审的证明材料； <p>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p> <p>(1) 《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p>
-----------	---------------	---

		<p>(2) 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p> <p>(3) 如意向承接主体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p> <p>(4) 如意向承接主体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用于评分的其他证明资料。</p> <p>9. 意向承接主体认为需要提交的证明其有能力实施本项目要求服务的其他商务文件。</p> <p>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p> <p>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术解决方案及实施方案； 2. 工作安排计划、进度流程等； 3. 项目组织、管理及成果交付等； 4. 优惠及增值服务内容； 5. 合理化建议； 6. 服务承诺； 7. 技术偏离表（见本文件第一册第四章：附件）； 8. 意向承接主体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p>证明提供的服务与竞争性评审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视频资料、数据、图纸等，主要包括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主要服务内容； ②对照竞争性评审文件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如有偏离，则应按照竞争性评审文件服务响应偏离表格式逐项填写清楚，并提供所偏离的具体参数以及要求； ③意向承接主体在详细阐述服务主要内容时，应注意竞争性评审文件第八章“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中的规定以及要求。 <p>意向承接主体必须对所提供的服务相关的一切知识产</p>
--	--	--

		<p>权、著作权等负全部责任，负责处理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并承担相应的赔偿义务和发生的相关费用。</p> <p>意向承接主体响应文件依据本文件第一册有格式的依据格式填写并可根据需要延展，没有格式的，意向承接主体自拟。意向承接主体应保证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p>
16	响应文件装订	<p>1. 纸质响应文件包含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p> <p>2. 将大小不一的文件材料折叠整理成A4纸面大小，左、下侧分别对齐，按包分别胶装成册（须含意向承接主体递交的所有文件资料，如图纸等），否则其报价无效。</p>
17	响应文件份数	<p>1.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p> <p>2. 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p> <p> 内容：同纸质响应文件</p> <p> 格式：DOC或XLS</p> <p> 介质：U盘</p> <p> 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同时递交</p>
18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19	响应文件密封性检查	由购买主体代表、意向承接主体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0	唱价顺序	按照意向承接主体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进行。
21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由购买主体代表和有关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及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3	报价次数	本次谈判共二次报价（含首轮公开唱价），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4	承接主体确定	评审小组根据意向承接主体综合得分，确定得分最高的意向承接主体为承接主体。
25	评审保证金	<p>1. 本项目评审保证金/担保函：6000 元</p> <p>2. 评审保证金应在竞争性评审文件获取截止之日起第 1 个工</p>

		<p>作日 12 点前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报价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开户名称：山东国大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齐鲁银行济南科技支行，</p> <p>帐号：86611025101421002392</p> <p>评审保证金缴纳以到账为准，请意向承接主体仔细核对收款人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联合体报价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p> <p>3. 未按规定提交评审保证金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p> <p>4. 未承接主体的评审保证金在公布成交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承接主体的评审保证金将在用户与承接主体签订合同并交纳成交服务费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p> <p>5. 保证金确认及退付电话：0531-80995896</p> <p>6. 请意向承接主体于评审结果公告后，准确填写《评审保证金退付表》（见第一册附件格式），并发送至： sdgd8698@163.com 申请退还保证金。</p>
26	成交费用	<p>成交服务费：按成交金额的 1% 计取，由承接主体于签订合同前向代理机构交纳。</p> <p>律师见证费：按成交金额的 0.1% 计取，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计取，由承接主体于签订合同前向代理机构交纳。</p> <p>请意向承接主体在测算报价时充分考虑上述因素。</p>
27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大赛结束后，验收合格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购买主体付款前，承接主体应提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向购买主体出具合格发票并提供接收合同款项的银行账户。</p>
28	其他	<p>意向承接主体应派熟知本项目需求的专业技术人员出席谈判会议，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根据项目需求可能会与各意向承接主体进行谈判。</p>

注：上表内容中加“★”项目为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中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报价被拒绝且不允许在报价后补正。

第七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相关要求

1. “同类项目”是指意向承接主体已经完成的与本次购买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服务，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意向承接主体，以相同或者类同部分的合同金额为准。

2. 当意向承接主体未提供符合竞争性评审文件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时，其技术文件评审中的响应情况得0分。

二、评审过程

1. 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评审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评审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意向承接主体的商务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评审保证金等进行审查，并确定意向承接主体是否具备报价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2. 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依据竞争性评审文件的规定，对意向承接主体的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竞争性评审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评审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意向承接主体，评审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

3. 第三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3.1按照竞争性评审文件要求，审查意向承接主体相关服务，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评审。

3.2按照竞争性评审文件要求，审查意向承接主体报价、业绩等，记录相关事项，进行商务评审。

3.3评审小组针对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意向承接主体，评审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

当意向承接主体实质性条款不满足、非实质性条款负偏离的或者未提供符合

竞争性评审文件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时，其报价无效。

3.4 评审小组可以要求意向承接主体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意向承接主体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小组要求意向承接主体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意向承接主体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意向承接主体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审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无效，意向承接主体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4. 谈判

4.1 评审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评审文件的单一意向承接主体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意向承接主体平等的机会。评审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意向承接主体的顺序。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意向承接主体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2 竞争性评审文件应详细列明购买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谈判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意向承接主体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意向承接主体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经谈判确定最终购买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意向承接主体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意向承接主体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技术文件由评审小组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本竞争性评审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4.3 评分结束后，交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评审小组对意向承接主体的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以及政策加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5. 确定承接主体

评审小组对所有合格意向承接主体的最终得分进行排序，得分最高者为承接主体（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6. 承接主体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接主体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购买服务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购买主体可按照意向承接主体的得分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意向承接主体为承接主体；依次确定其他意向承接主体与购买主体需求差距较大，或对购买主体明显不利的，可重新组织购买。

7. 特殊情况下的评审方法

当符合条件的意向承接主体少于 3 家时，评审小组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决定继续进行评审、改为定向委托方式、修订购买需求重新发布公告或发出邀请函。

如出现意向承接主体达不到法定要求数量、串通报价以及意向承接主体互相诋毁，导致评审小组无法评审时，评审小组会将停止评审，否决所有报价，购买主体有权改用其他购买方式进行购买。

三、评分标准（满分：10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标准
1	报价得分	20 分	投标报价（20 分）	以满足竞争性评审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意向承接主体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意向承接主体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意向承接主体报价）×20%×100。
2	商务服务	35 分	企业实力（20 分）	根据意向承接主体综合实力、资信情况、履约能力、财务状况、内部管理制度等酌情打分 0-10 分。 近 3 年内在省内联合职业学院成立创新创业学院（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至今，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原件，否则不得分）每份合同得 3 分，满分 15 分。
			相关业绩（10 分）	近 2 年承办过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每届加 5 分，满分 10 分（合同原件核查，复印件同时附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3	技术服务	35分	实施方案 (35分)	对意向承接主体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包括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整体服务方案合理高效、流程清晰，详细进度、项目组织、项目管理、信息采集整合等能很好的满足购买主题的需求等综合评价，优得24-30分，良得18-24分，一般得0-18分。
				对意向承接主体服务团队、专家组组成，专业搭配合理，类似项目经验丰富等综合评分，优得4-5分，良好得3-4分，一般的1-3分。
4	后续服务	10分	服务承诺 (5分)	意向承接主体针对本项目提出的服务承诺、重点保障、合理化建议等进行评比，酌情打分0-5分。
			后续服务 (5分)	意向承接主体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后续服务、优惠及增值服务等进行评比，酌情打分0-5分。
5	总分	100分	说明：最终计算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注：1. 评分如出现小数点，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分数列是指意向承接主体在某评审项目中得到的最高分。
3. 合格意向承接主体有效得分为各评委的算术平均值。

第八章 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项目简介

为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国家战略，积极践行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进一步推动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发展，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定于下半年举办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该大赛自 2017 年起已顺利举办两届，本届为第三届，项目预算 34 万元。

本项目不接受多种报价方案、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报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科学研制项目方案。申报单位要根据“第三届山东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的目的和要求，研制科学可行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要包含大赛全方位宣传报道、大赛推广、启动仪式、复赛评审、大赛决赛、国赛赛前培训、国赛赛中指导、后续服务等方面的详细流程和标准。

1.2 赛场环境及赛场设置。申报单位组织使用的培训及比赛场地，用光要求应不低于行业标准，通风良好，温湿度适宜。自然通风达不到要求的情况下，应采取强制通风，人员密度较高的情况下，确保赛场环境适宜。应采取必要的物理性隔离，确保互不干扰，并配备有稳定的水、电、气源和应急供电设备，设置消防逃生通道。

1.3 具备较强的接待能力。申报单位组织使用的培训及比赛场地应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捷。确保赛点周围宾馆数量充足、住宿环境良好，能够满足所有来宾、专家和参赛选手的食宿需求。

1.4 提供良好的赛场条件。申报单位组织使用的决赛场地应具有省赛所指定的设备要求，设施齐全、耗材充足，能保证大赛顺利举办，包括：舞台、灯光、电源、LED 屏、背景板、宣传栏、签到处等。有能容纳 300 人以上会议室及配套贵宾室。

1.5 组建项目评审和创业指导专家团队。申报单位能够组建一支相对稳定、经验丰富、专兼结合、结构合理、既富有理论素养又熟悉创业课程开发、培训教学和创业指导的项目评审和创业指导专家团队。

1.6 加强创业培训、创业指导等服务。申报单位要能充分调动整合各方优质资源，制定培训方案，为进入国赛项目开展大赛培训，为受资助项目建立项目成长档案、帮助落实创业扶持政策。

1.7 能全方位宣传大赛。通过省、市媒体，通过网络、电视、报刊等多种途径对大赛进行赛前、赛中、赛后全过程的宣传报道，并对大赛进行全过程的录

制。

1.8 能够为大赛提供完善的安全保障，为参赛选手购买人身意外保险，确保大赛安全、顺利进行。

2. 赛前宣传指导相关要求

申报单位需具备宣传指导业务能力。能够做好各参赛院校校内初赛环节的指导和服务工作；能够协助主办单位宣传大赛的赛项设置、赛事环节、评审标准、申报方式等有关要求；能够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汇总各参赛项目材料。

3. 启动仪式要求

申报单位需提供满足容纳 300 人以上的会议室及配套贵宾室，负责做好会场布置、背景板、启动球、宣传栏、摄影摄像、车辆保障、会议材料印制等会务工作，会场所在地应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捷，能够满足参会人员的食宿、出行需求。

4. 复赛要求

申报单位需按照报名项目具体数量聘请经验丰富、专兼结合、既富有理论素养又熟悉创业课程开发、培训教学和创业指导的评审专家，并提供符合复赛评审要求的会议场地，做好食宿安排等服务工作，确保复赛评审结果公平、公正。

5. 决赛要求

5.1. 决赛赛场条件

5.1.1 赛场布置，应贯彻赛场集中，赛位独立的原则。选手竞赛单元相对独立，确保选手独立开展比赛，不受外界影响；赛位集中布置，保证竞赛氛围。

5.1.2 厕所、医疗、维修服务、生活补给站等都在警戒线范围内，以确保大赛在相对安全的环境内进行，杜绝发生选手与外界交换信息、串通作弊的情形。

5.1.3 设置安全通道和警戒线，确保进入赛场的大赛参观、采访、视察的人员限定在安全区域内活动，以保证大赛安全有序进行。

5.2 决赛赛项保障

5.2.1 建立完善的赛项保障组织管理机制，做到各竞赛单元均有专人负责指挥和协调，确保大赛有序进行。

5.2.2 设置生活保障组，为参赛选手与评委提供相应的生活服务和后勤保障。

5.2.3 设置医疗保障服务站，提供可能发生的急救、伤口处理等应急服务。

5.2.4 设置外围安保组，对赛场核心区域的外围进行警戒与引导服务。

5.2.5 组建志愿者队伍。为大赛提供报道、咨询、引导等服务，确保大赛有序进行。

5.3 决赛赛场布置

5.3.1 赛场应进行周密设计，绘制满足赛事管理、引导、指示要求的平面

图。竞赛举行期间，应在竞赛场所、人员密集的地方张贴。

5.3.2 赛场平面图上应标明安全出口、消防通道、警戒区、紧急事件发生时的疏散通道。

5.3.3 赛场的标注、标识应进行统一设计，按规定使用大赛的标注、标识。赛场各功能区域、赛位等应具有清晰的标注与标识。

5.3.4 赛场布置需包含舞台、灯光、电源、LED屏、背景板、宣传栏、签到处等设施，有能容纳300人以上会议室及配套贵宾室。

5.4 安全防范措施

5.4.1 比赛场地必须安全封闭，并提前做好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5.4.2 赛前应组织安保人员进行培训，提前进行安全教育和演习，使安保人员熟悉大赛的安全预案，明确各自的分工和职责。督促各部门检查消防设施，做好安全保卫工作，防止火灾、盗窃现象发生，要按时关窗锁门，确保大赛期间赛场财产的安全。

5.4.3 事先应制定严谨细致的安全事故处理应急预案，比赛过程中如若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报告现场总指挥，同时启动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各类人员按照分工各尽其责，立即展开现场抢救和组织人员疏散，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5.4.4 比赛结束时，要及时进行安全检查，重点做好防火、防盗以及电气、设备的安全检查，防止因疏忽而发生安全事故。

5.5 决赛赛场建设与监督

5.5.1 制定详细的赛场建设方案和建设进度表，并遵照执行。

5.5.2 承办方应根据已制定的建设方案和进度进行检查，确保在比赛前建设完成。

5.5.3 在正式比赛开始前，大赛组委会会同承办方对赛场建设结果进行验收与查漏。

5.5.4 赛场设备、设施、环境应进行赛前测试和试运行，确保赛项设备设施完好完善。

6. 国赛赛前培训要求

申报单位需对进入国赛评选的参赛项目团队进行赛前封闭培训，提供培训场地、食宿保障、师资队伍、培训材料等相关服务，不得额外收取费用。

7. 项目预算与经费开支

7.1 制定详尽完善的项目预算方案，并严格执行。

7.2 资金投入要及时到位，经费开支要清楚透明，杜绝铺张浪费现象。

8. 相关工作

8.1 大赛原始文件和过程性文件的存档与报备。

- 8.2 整理上报大赛宣传资料。
- 8.3 做好大赛的总结与上报。
- 8.4 做好大赛经费决算（包含原始凭证等）和审计工作。

三、商务条件

1. 服务地点：按甲方要求。
2. 服务时间：按甲方要求。
3. 价格条件：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入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项费用已被包含在投标文件的其他报价中。结算货币为人民币。
4. 付款方式：甲方与承办单位另行商议。
5. 服务验收：项目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填写《验收报告》。